

湖州建设大湾区绿色智慧走廊的对策研究

国家统计局湖州调查队课题组

湖州大湾区绿色智慧走廊建设要牢牢把握“绿色”“智慧”两大主题，运用“智慧”理念探索“两山”转化路径，利用“智慧”手段维护好“绿色”环境。全面贯通与核心城市、与腹地地区经济联系，形成要素交汇通道，在要素流动集聚中谋求赶超发展

浙江省第十四次党代会报告提出“，谋划实施‘大湾区’建设行动纲要，重点建设杭州湾经济区”。在今后一个时期，大力发展湾区经济将成为全省推动区域经济发展、参与全球产业分工和竞争的重大发展战略。2018年底，湖州市印发《湖州市贯彻落实浙江省大湾区建设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明确：以南太湖新区为核心，以万亩千亿大平台为主阵地，全力打造全省大湾区的绿色智慧走廊，成为全省大湾区的重要增长极。对比大湾区区域中其他城市，湖州面临着起步晚、底子薄等客观问题，机遇与挑战并存。本文在分析大湾区绿色智慧走廊地位作用、发展要求、建设进程等的基础上，探讨湖州如何在湾区经济发展中充分发挥绿色智慧走廊作用，以点成线、以线带面，为湖州全方位融入大湾区，实现高质量赶超发展提供决策依据。

建设进程分析

（一）大湾区演进中绿色智慧走廊地位作用

杭州湾经济区（以下统称为“大湾区”）在向更高级别的创新经济阶段发展过程中，除了上海核心城市自身发展外，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上海与腹地及湾区南部的联动融合。在此过程中，走廊作为区域经济融合发展的组成部分，将起到重要的桥梁作用。

资源要素的双向流动通道。区域经中，广义的走廊是指经济要素在一定地理区域内不断集聚和扩散而形成的经济空间形态。已有经验表明，经济走廊是城市、区域间经济联系的表现，是实现区域经济合作的重要方式之一，是相邻城市或地区逐步走向区域经济一体化过程中所采取的一项重要发展战略。上海与环太湖经济区、与湾区北部各大城市互动融合发展，实现大湾区经济一体化，必须发挥廊道的重要作用。廊道如同大湾区经济机体的血管，一方面是上海核心城市服务经济外溢的动脉血液，另一方面是腹地城市人口、物质资源被虹吸的静脉血液。核心城市被人力资源、物质资源滋养供给，向更高等级的创新经济阶段发展；腹地城市则接受外溢产业，推动本地区跟随核心城市步伐向下一个阶段演进。因此，廊道正是核心城市与腹地城市交换资源要素的双向通道。

优美生态与高端产业的交汇区域。绿色智慧走廊有别于交通领域的交通走廊，有别于生态领域的生态廊道，而是以交通为硬件基础的生态与产业交汇融合区域。单纯以交通道路为基础的廊道，在湾区工业经济阶段演进中发挥了巨大的作用，交通带动下基础性动力推动湾区经济演进发展。在大湾区的服务经济阶段，交通的基础性动力作用逐渐减弱，转型升级的内生动力开始发挥作用。生态文明融入经济发展，初期的粗放工业经济转化为集约、智能的工业经济，资源要素开始沿交通基础好、生态条件优越的廊道扩散和集中，从而沿廊道形成产业集聚，逐步形成生态与产业的交汇区域。

从走廊到区域经济一体化的扩散起点。在核心城市与腹地城市资源要素的双向传送过程中，走廊凭借

自身优势吸引部分资源要素在此集聚，进而形成区域经济节点。节点不断发展壮大，如“树枝向阳”般，向其他有条件地区扩散，将自身经济形态向其他地区传送，同时继续接受核心城市外溢。通过机体新陈代谢实现经济阶段升级，通过传送实现整个湾区经济升级。大湾区的上海、杭州核心城市服务经济通过绿色智慧走廊外溢，其中对生态环境有一定要求、依赖于互联网技术应用的产业，在外溢途中找到满足双方面要求的最近距离落脚点。在核心城市虹吸作用下，其发展所需要的资源要素向核心城市集聚过程中，同时也受走廊产业吸引。因此，大湾区绿色智慧走廊是核心城市产业与腹地城市资源交互融合的节点，是大湾区经济一体化、经济升级传递的起点。



（二）大湾区绿色智慧走廊发展要求

根据经济走廊是否在空间上存在实体表现形式，分为实体经济走廊和非实体经济走廊。实体经济走廊为非实体经济走廊联系提供载体，同时非实体经济走廊的发展反过来加速实体经济走廊的联系。

实体绿色智慧走廊建设要求：一是交通硬件。交通是实体经济走廊的物质基础。交通带动要素流动，促进区域联系，从而形成要素集聚，最终形成经济走廊。绿色智慧走廊也必须以交通网络为物质依托，为要素双向流动提供高效便捷的交通设施。其中，不仅包括湖州与沪、杭核心城市的多层次交通网络，也包括湖州与湾区腹地城市的交通联系。

二是绿色景观。绿色智慧走廊区别与一般意义的交通走廊，最主要的外在表现即优美的绿色景观，是绿色智慧走廊生态文明的外在环境特征。在一定程度上发挥生态廊道的环境保护作用，同时又不同于纯自然状态的生态环境，是开发与保护相互结合，充分利用生态环境进行引人的田园建设。绿色智慧走廊沿线连串布局生态休闲区，以生态休闲丰润实体交通走廊。

三是文化内涵。大湾区核心城市服务经济外溢，不同于上一阶段的工业经济外溢，除对承接地生态环境有更高要求外，当地文化内涵也是服务经济发展的必要条件。同时，文化与生态相辅相成，以生态为载体也为生态注入血液，共同成为活化实体经济走廊。

非实体绿色智慧走廊发展要求：一是制度融合。非实体经济走廊更凸显了区域间特殊联系带来的直接

或间接经济影响，一般存在政府干预。政府规划先导推动走廊交通设施的建设和完善，走廊与两端地区完善的合作机制为走廊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制度融合是经济走廊发展的基本要求，是实现资源要素双向流通的前提和保障，也是湾区经济发展中外源性动力发生作用的主要方向。

二是信息技术产业化应用。模仿、技术及人才的流动导致技术沿走廊空间扩散，形成非实体的技术走廊。绿色智慧走廊借助杭州互联网信息产业得天独厚的技术优势，以互联网技术应用为主要特色，在生产、生活各个领域强调互联网技术应用的深度和广度。智慧走廊为核心城市向创新经济阶段发展演进提供技术应用平台，为腹地工业经济转型升级提供技术支撑。

三是人才培养。相比科技创新走廊，在人才培养上更侧重于科学技术的推广，将核心城市科技创新成果应用于产业生产。如粤港科技创新走廊由广东省与香港提出，该走廊包含了大量全球知名高校和科研机构。而大湾区绿色智慧走廊应更强调企业研究院、职业技术学院等应用技能人才的培养，提升对核心城市创新成果的利用效率。

（三）大湾区演进中绿色智慧走廊建设进程

整合筹备期。在大湾区核心城市由服务经济阶段向创新经济阶段、其他地区由工业经济阶段向服务经济阶段演进的转型期间，资源要素相对活跃，亟需外溢和集聚通道。绿色智慧走廊结合两方面转型需求，突出生态文明、信息应用两大特色，为资源要素流动、集聚提供通道。以基础交通走廊为依托，区域内生态、信息两大要素开始集聚融合，营造出生态环境优美、文化内涵丰富、信息化应用广泛的区域环境。此阶段，政府外源性动力占据主导地位，交通设施由政府直接投资并主导建设，生态环境保护由政府直接开发管理，信息化推广由政府政策引导渗透全社会。

制度通畅期。绿色智慧走廊物质基础在政府主导下完成整合，要素流动初期，必然遇到区域间制度壁垒阻塞。此时，内生性动力开始发挥作用，以改革为手段逐步畅通制度壁垒。在制度畅通融合方面，具有比核心城市更高的包容度，充分发挥走廊承上启下的桥梁通道作用，一方面是与核心城市的同城化，另一方面是与腹地地区的畅通一体化。同时，走廊的制度畅通对整个湾区经济演进具有一定的推动作用。

要素集聚期。要素集聚开始于制度畅通中期，在制度畅通取得一定成效后，宜居环境与产业发展条件不断成熟且高度契合，资源要素开始择良地而栖。大湾区核心城市中，与创新经济不相适应以及外缘产业，沿走廊外溢并在平台集聚寻求更好的发展；腹地地区人力资源、产业链中段产品受产业吸引，沿走廊向平台集聚。

质变辐射期。资源要素在走廊集聚并不是最终目的，而是在走廊区域内发展利用、发酵升华，最终为核心城市、腹地地区发展所用。如腹地人力资源通过走廊集聚，在劳动、培训等参与生产过程中，一部分适应当地，与外溢产业共同发展；一部分从实践中成长为创新人才，进一步从走廊区域向核心城市集聚。初始外溢产业通过绿色智慧走廊集聚，经过生态理念、信息应用技术改造后，升级为智慧产业，成熟后继续向腹地外溢，进而带动湾区腹地经济进一步演进。

建设思路 and 原则

（一）总体思路

湖州大湾区绿色智慧走廊建设要牢牢把握“绿色”“智慧”两大主题，运用“智慧”理念探索“两山”

转化路径，利用“智慧”手段维护好“绿色”环境。充分发挥湖州处于环杭州湾经济区和环太湖城市群交汇地、比邻安徽的独特区位优势，打造湖湾联动示范地、通达腹地节点市，全面融入长三角。提升对核心城市产业承接功能，营造绿色生态智慧环境；丰富创业创新环境，提升人力资源吸引力，集聚腹地资源为核心城市输送养分。全面贯通与核心城市、与腹地地区经济联系，形成要素交汇通道，在要素流动集聚中谋求赶超发展。

（二）建设原则

生态引领绿色发展原则。坚定不移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着力发挥和扩大山水林田湖生态优势，不断完善生态文明制度，强化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协调统一。大力发展生态经济，倡导绿色生活，强化生态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导向作用。

重点突破智造优先原则。坚定不移以“绿色智慧”为产业方向引导，借力“智造”实现传统产业高端化发展。全面发展数字经济，致力信息技术应用推广，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提升产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

开放融入双向一体原则。坚定不移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以融入沪杭大湾区核心城市为引领，打开通皖渠道，联动环太湖经济圈，成为核心城市与腹地联动发展的桥梁纽带。强化开放制度建设，拓展开放合作领域和空间，以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内生动力畅通廊道要素流动。

创新驱动以人为本原则。坚定不移以创业创新为动力，拓展新产业、新技术、新业态和新模式。按照人才引领科技、科技带动产业的发展路径，充分发挥人才第一资源、科技第一生产力的重要作用。将以人为本的思想贯彻人才招引培育全过程，为人才发展提供丰沃沃土，以人才发展增强经济发展活力和动力。

对策建议

规划前瞻国际化。参考世界成熟湾区发展历程，对标成熟湾区核心城市与周边区域互动模式，结合湖州经济地理特征制定前瞻性、国际化的战略规划。一是整体布局统一规划。一直以来，湖州平台“多而散”导致承载力不强、集聚度不高，依靠切割分散的平台难以承担资源要素集聚流动的廊道作用。应发挥规划高屋建瓴、统筹前瞻的重要作用，全市产业、平台布局“一盘棋”规划建设。以南太湖新区为核心，建设现代化生态型滨湖大城市的集中展示区、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和大湾区建设的重要战略平台和全国绿色高质量发展的示范区。其他平台与南太湖新区核心形成互补发展格局，为南太湖新区发展提供有效配套。二是特色化差异化引流沪杭甬铁三角。在湾区港口前沿地区，沪杭甬 1 个主核心、2 个副核心城市从临港经济阶段开始，逐步形成三角格局，从而奠定了其核心城市地位。在铁三角沿线，嘉兴、绍兴具有先天区位优势，且近年都正在发挥应有作用。随着核心城市向创新经济阶段演进升级，资源要素势必进一步外溢和集聚。上世纪末期，苏州凭借交通优势接轨上海为苏南环太湖地区发展带来巨大推动力。从环太湖区域遥感卫星图片可以看出，太湖以东和以北地区开发强度明显高于以南和以西地区，而在开发初期，生态损失在所难免。湖州应牢牢把握南太湖新区核心平台建设契机，充分利用“生态本底”的后发优势，在大湾区发展中异军突起。

开发联动协同化。湾区经济最大的特点是开放性和世界级，作为湾区经济走廊湖州必须全域全方位融入长三角，借助国家级平台，在湾区经济中发挥作用。一是畅通大湾区核心城市与腹地协同开发渠道。与核心城市重点开展产业协作、科技共享、融资搭建，与腹地地区重点开展技术人才培育、配套产业整合、生态资源开发，承接技术转化、智能制造生产配套、技术人才培育等领域。二是生态环境开发保护有机结

合。绿色智慧走廊区别于一般意义的交通走廊，最主要的外在表现即优美的绿色景观，是绿色智慧走廊生态文明的外在环境特征。在一定程度上发挥生态廊道的环境保护作用，同时又不同于纯自然状态的生态环境，是开发与保护相结合，充分利用生态环境进行引人的田园建设。走廊沿线连串布局生态休闲区，以生态休闲丰润实体交通走廊。三是南太湖新区核心平台与万亩千亿平台协同发展。《方案》明确，湖州绿色智慧走廊总体布局为“一核、三区、十一平台”。要对“十一平台”进行整体统筹、协调建设，在坚持平台与核心之间、平台与平台之间差异互补前提下，充分发挥各平台主体作用。

产业高端精准化。《方案》中将“构建智能绿色产业体系”作为湖州大湾区绿色智慧走廊建设的主要内容之首，提出加强各县区首位产业培育，形成一个县区聚焦一个主导产业的格局。一是精准连接产业链。以绿色走廊为链接，将核心城市产业和腹地地区产业连接为完整产业链，联通产业链条，形成互补、融合的产业链条，不断提升产业链水平。二是精准转化应用。借助杭州互联网信息产业得天独厚的技术优势，以互联网技术应用为主要特色，在生产、生活各个领域强调互联网技术应用的深度和广度。智慧走廊为核心城市向创新经济阶段发展演进提供技术应用平台，为腹地工业经济转型升级提供技术支撑。三是精准育引产业人才。相比科技创新走廊，绿色智慧走廊在人才培育上更侧重于科学技术应用推广，将核心城市科技创新成果应用于产业生产。如粤港科技创新走廊由广东省与香港提出，该走廊包含了大量全球知名高校和科研机构；而大湾区绿色智慧走廊应更强调企业研究院、职业技术学院等应用技能人才的培养，提升对核心城市创新成果的利用效率。

招商定向专业化。立足平台产业定位，瞄准所在产业链前端集聚地，成立专业招商联络机构，开展高密度、近距离的“融入式”招商，扩大飞地招商辐射力。目前多数世界 500 强企业、央企将总部功能、营销功能设在上海、杭州核心城市，而研发、产品调试等功能，则需要一定土地、空间与专业环境。紧盯上海、杭州的企业科技研发进展，适时主动出击，融入核心城市科创发展，加速尖端科技成果产业化落地湖州。

交通配套全程化。绿色智慧走廊以交通网络为物质依托，为要素双向流动提供高效便捷的交通设施。其中，不仅包括湖州与沪、杭核心城市的多层次交通网络，更包括湖州与湾区腹地城市的交通联系。一是打造联通苏皖 2 小时交通圈，畅通腹地交通。以湖州为中心，安徽方向畅通广德、宣城、芜湖沿线，向北连结合肥；江苏方向联动环太湖经济圈城市，进一步连接南京。二是建设湾区北部“半小时交通圈”，融入核心城市。完善湖州与上海、杭州、嘉兴轨道交通网络体系，建设省域“半小时交通圈”。建设德清与杭州、湖州与嘉兴、湖州市区与三县的一站式轨道交通，加强湖州内部板块间互动。

政府服务优质化。制度融合是经济走廊发展的基本要求，是实现资源要素双向流通的前提和保障。一是促进地方政府间对湾区整体利益达成共识。地方政府间建立合作机制是实现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的有效路径。在上级政府的政策引导下，依靠区域内地方政府间对区域整体利益所达成的共识，运用组织和制度资源去推动区域经济一体化，从而塑造区域整体优势。与核心城市之间，建立产业转移与技术人才配套输送、生态资源服务等交换机制；与腹地地区之间，建立人才技术培训与产业梯次转移交换机制，达成互补发展、互惠发展共识。二是优化走廊营商环境。在现有营商环境优化专项行动改革成果基础上，将优化营商环境向接沪融杭、畅通苏皖横向推进。面向沪杭湾区核心城市，重点实现个性化项目服务、企业证照异地通办；面对腹地地区，重点完善新居民服务管理，提升职业技术培训水平，打造智能制造特色化职业技术培训高地。